

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人保财险苏州市分公司 B 楼 15 层物业项目部装修项目（采购代理项目编号：02-10-04F-2025-D-F-E30324）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批准并落实资金，组织本项目的磋商工作，采购合同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苏州市分公司”）根据成交结果与成交人签署。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公开竞争性磋商，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可前来参与磋商响应。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苏州市分公司 B 楼 15 层物业项目部装修项目。

1.2 采购范围：本项目拟采购 1 家供应商为人保财险苏州市分公司提供 B 楼 15 层物业项目部装修，包括拆除工程、室内修缮工程、安装工程等清单和图纸显示的全部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3 项目预算（控制价）：12.819499 万元（含税）

1.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5 项目性质：工程。

1.6 计划工期：45 日历天。

1.7 工程地点：苏州市虎丘区狮山路 16 号 B 楼 15 层。

1.8 质量标准：合格。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2.3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2.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如依法免税的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5 供应商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违法违规记录。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提供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期间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

信 用 中 国 查 询 网 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5>

2.6 严禁列入采购人及其所隶属的中国人民保险各级机构的供应商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磋商响应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需填写《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响应。（提供承诺书）

2.9 供应商需具备有效期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三、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不进入磋商、详细评审等后续环节。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请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申请获取磋商文件。

4.3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购买与下载：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根据平台提示完成支付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本项目仅在网上发售电子版磋商文件，不再出售纸质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400 元，售后不退。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磋商文件。

（3）疑问反馈：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

4.4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为本项目获取磋商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磋商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5.2 响应文件的递交：须现场递交至苏州市虎丘区狮山路 16 号 A1016 会议室，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封装的纸质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代表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磋商公告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磋商公告同时在“人保 e 采”外网门户 (<https://ec.pic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 (<http://www.cfcpn.com/>)、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发布，除上述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采购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
（112）

七、特别事项说明

为确保采购人系统信息采集事宜,请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人保e采”(https://ec.picc.com/)管理系统完成供应商入库工作,即进行“人保e采”外网项目供应商征集事宜。

注:“人保e采”管理系统供应商注册入库详情可在登录采购门户后查阅《人保e采管理系统供应商入库操作指南》。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

地址:苏州市虎丘区狮山路16号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F

项目负责人:黄小斌、张露露、袁俊超、于艳丽

项目联系人:冯龙东、郭岐灵

联系电话:13395203598、158512406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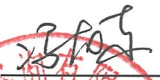
电子邮件:gcmcjkjt@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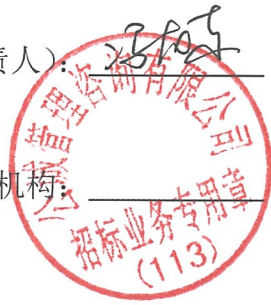
磋商文件费用及保证金汇款账号:

账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530324(每个项目对应1个独立的银行子账号,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本账户信息进行汇款,避免出错带来的影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